附件2：

# 专升本报名提醒告知书

亲爱的同学：

恭喜你报名参加专升本报名考试，预祝你金榜题名。

报考时请注意以下四点：

一、根据安徽省教育招生考试院文件（皖招考[2023]5号）要求：被录取的学生须于2023年秋季入学前取得安徽省普通专科（高职）阶段毕业证书，并持该毕业证书报到；否则视同其无专升本入学资格，招生学校不得为其办理入学手续。

二、根据《阜阳职业技术学院毕业生资格审查管理办法》第三条第一款之规定：具有学籍的学生，在规定的学习年限内，完成专业人才培养方案规定的内容并达到所在专业毕业要求者，准予毕业，发给毕业证书；

三、根据《阜阳职业技术学院毕业生资格审查管理办法》第三条第二款之规定：具有学籍的学生，在规定的学习年限内，未完成专业人才培养方案规定的内容，未达到所在专业毕业要求者，予以结业，发给结业证书。

四、请你结合你自身的学习实际，确认是否存在挂科、学分未修满等影响取得毕业证书的情况。如未能取得毕业证书，根据文件规定，将会被取消专升本入学资格。

**本人已逐条阅读上述四点，了解自身情况与专升本要求和学校规定存在的差距，如在毕业时未能获得毕业证书而被取消专升本入学资格，责任自负。**

学生签字：

年 月 日